

关于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 2013 年 3 月 22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双力中小板份额”）及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 A 份额（以下简称“双力 A 份额”）实施了基金份额定期折算，现将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3 年 3 月 22 日，场外双力中小板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双力 A 份额、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8 位，具体结果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份额	折算后份额净值
场外双力中小板份额	23,841,706.87	0.03684211	24,720,085.66	0.950
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	15,308,892	0.03684211	20,102,873	0.950
双力 A 份额	57,406,744	0.07368421	57,406,744	1.000

注：场外双力中小板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份额为场外双力中小板份额；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份额为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双力 A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份额为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

投资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查询经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13 年 3 月 26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包括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

双力 A 份额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上午 9:30 至 10:30 期间停牌一小时，并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上午 10:30 复牌。

三、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次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完成后，次一交易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调整为其前一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013 年 3 月 26 日双力 A 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3 年 3 月 25 日的双力 A 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01 元。由于双力 A 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13 年 3 月 22 日的收盘价为 1.089 元，扣除本基金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至 2013 年 3 月 22 日的年约定收益后为 1.019 元，与 2013 年 3 月 26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13 年 3 月 26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基金双力 A 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将折算为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分配给双力 A 份额的持有人，而双力中小板份额为跟踪中小板综合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双力 A 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其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由于双力 A 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数和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双力 A 份额或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双力中小板份额的可能性。

（四）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ja-allianz.com，www.vip-funds.com 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021-38784766。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